

XX信托·盐城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产品推介书

产品亮点	<p>➢ 项目区域：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地方经济综合实力较强</p> <p>截至2020年末，盐城市实现GDP5953.4亿元，亭湖区实现GDP561.36亿元，负债率14.68%。区域经济和财政实力持续稳步提升。</p>
	<p>➢ 融资人：国有企业,财务情况稳健</p> <p>融资方江苏新青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实控人为盐城市人民政府，财务情况稳健，综合偿债能力较强。</p>
	<p>➢ 保证人：双国有企业担保，主体评级均为AA</p> <p>保证人1是江苏嘉亭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亿元；保证人2是盐城海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亿元。保证人实控人均均为盐城市人民政府，主体评级均为AA，代偿能力和担保实力较强。</p>

信托计划结构要素

受托人	XX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	合格投资者
信托规模	2亿元
信托期限	24个月
信托分配	季度付息，到期还本
投资门槛	100万元起，以10万元倍数递增
风险等级	R3，本产品适合风险承受能力为C3/C4/C5的委托人

单笔认购资金金额	100万元 (含) - 300万元 (不含)	300万元 (含) - 500万元 (不含)	500万元及以上
预期年化收益率 (税后)	7.1%	7.3%	定制协商

注：上述预期收益率仅供投资参考，并非保底收益率，具体以信托文件为准。

信托资金用途	用于偿还存量债务及购买原材料。
信托还款来源	借款人经营收入或再融资。
风险控制措施	江苏嘉亭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盐城海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借款人履行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重要声明和风险提示：

本信托计划不承诺保本和最低收益，具有一定的投资风险，适合风险识别、评估、承受能力较强，并符合《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要求的合格投资者。上述预期收益率仅供投资参考，并非保底收益率，具体以信托文件为准。

本推介书仅为本信托计划的简要介绍和说明，不作为任何法律文件，亦不构成受托人任何要约或承诺，具体内容以信托计划说明书和信托合同为准。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策前，应仔细阅读信托文件，并与受托人的从业人员充分沟通，在充分理解本信托计划相应信托受益权风险和评估自身承受能力的基础上，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融资人介绍

江苏新青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 江苏新青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10月，注册资本5亿元，是根据盐城市亭湖经济开发区政府安排，专门建设运营新青洋智能装备产业集中区的公司。
- ◆ 截至2020年末，公司资产规模43.1亿元，负债27.1亿元，实现营业收入5.2亿元，净利润1.8亿元。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稳定提升，偿债能力较强。

担保人1介绍

江苏嘉亭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 江苏嘉亭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名盐城嘉亭园区建设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9月1日，注册资本30亿元，公司股东为盐城海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盐城市人民政府。
- ◆ 截至2020年末，担保人1总资产规模105亿元，负债57.4亿元，实现营业收入5.2亿元，净利润0.8亿元。

担保人2介绍

盐城海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盐城海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6月15日，前身为盐城海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是经盐城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50亿元，实际控制人为盐城市人民政府。
- ◆ 截至2020年末，担保人2总资产规模443.7亿元，负债256.5亿元，实现营业收入28.6亿元，净利润3.3亿元。

受托人介绍

XX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 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83年12月，注册资本36亿元
- ◆ 截至2020年12月，XX信托注册资本为36亿元，净资产132.25亿元。管理信托资产规模4378亿元。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XX信托主体信用评级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 近年来，XX信托历获“中国最具成长性信托公司”、“中国最具区域影响力信托公司”、“中国最佳管理信托公司”、“最佳综合服务信托公司奖”、“百姓最信赖金融服务产品”等殊荣，致力于成为产品和服务优良、可持续发展能力强、社会各界高度信赖的财富管理机构。

信托产品认购流程

1.产品认购流程:

- 投资者请联系信托理财师，预约信托产品。
- 预约产品遵循原则：金额优先、时间优先、额满即止。
- 投资者接到预约成功通知后，将本人/本机构名下账户的信托资金，以转账或汇款的形式，转入受托人为本信托开立的信托财产专户。信托委托人与汇款账户的开户人名称须一致。
- 本产品的信托财产专户信息如下：
开户人：XX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石家庄中山东路支行
账 号：633 124 894
汇款备注：某某（自然人/机构）认购xx3号项目

2.办理签约手续时，投资者需提供以下有效证件:

自然人投资者:

- ①身份证（正反面）、护照、港澳通行证、回乡证、军官证等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②本人名下用于接收信托利益分配的账户（存折或银行卡）复印件
- ③汇款凭证复印件
- ④根据认购规模提供合格投资者证明材料等

机构投资者:

- ①营业执照复印件
- ②金融许可证（委托人为金融机构时适用）
- ③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④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⑤汇款凭证复印件
- ⑥接收信托利益分配的账户开户许可证或账户说明函
- ⑦合格投资者证明材料
- ⑧若授权他人办理，需提供法人签名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3.投资者应仔细阅读信托文件，认真填写信托文件的应填事项，保证所填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签署《风险评估问卷》、《资金信托合同》、《信托计划说明书》、《风险申明书》等。